

一年级,我捧着领到的新课本,摇摇晃晃走出学校大门的时候,门房间说苏北话的伯伯说:“领书了,上学了。”他的苏北话口音说得有些喜悦,节奏像唱歌。

到了五年级,子江当了大队长,负责出大队黑板报,他是我的同学,住在同一个院子里,我们的小学也在这个院子里,他递给我一张纸,让我抄写,上面写着要抄的内容,那只是一些文字、句子、口号,算不上真正的文章。我很认真地写着“仿宋体”,门房间就在黑板报对面,苏北话伯伯站在门房间门口看着说:“了不起,漂漂亮亮。”

上中学之后,搬了家,偶尔回院子看看,经过校门口,探头看看门房间,想看见苏北话伯伯,他也看见了我,好像认识我,又好像不认识,我心里冷清也奇怪:他不认得我了。总是会离开学校的,

有朋友对我说:我发现依今年“脚头散”,老散!“脚头散”?回想回想,扳扳手节头算一算,确实,一年有六分之一的天数在外跑,我不承认自己“脚头散”显然是讲不过去的。

“脚头散”,其实是蛮好的一件事,逼着我走路、骑车、搭车、乘飞机,逼着我了解风土人情社会百态。人远行,怎知天下之美。俗话说:脚底板下出文章。俗话又道:脚赚给嘴吃。这两句俗话是我中最意的,因为都讲到我心里厢。确实,我体会到自己脚头一散,笔头就松弛了,不是以前的紧绷绷;脚头一散,外貌似乎也跟着生动起来;倘若脚头屏煞,浑身就有点不舒坦,当然也“赚”不到什么。

当然了,脚头再散也比不上“车轮散”,两只脚跑不过4只轮胎(加一个备胎)。我的好友正义,开了私家车,带上妻子表弟,从上海开到江苏徐州,从徐州开到河南开封,再到黄河壶口,从壶口开到宁夏银川,从银川开到内蒙古乌海市,从乌海市开到山西平遥,从平遥开到山东泰山,下山后回到宿迁,从宿迁回上海,每天开500公里,常常150码,兜了一只大圈子。

正义老弟开一圈就顶我的54天,我深感懊悔,我的私家车卖掉卖早了,其实开着它到整个中国去兜一圈,回来再卖掉不是正好吗?它累了,我也累了。

我的一个外甥,是周深粉,要从上海追到贵州去听他演唱会,听完了飞机飞回来上班;又要从上海追到重庆,也是听周深。只要你周深开唱,他必定深夜抢票,必定前去报到。

我熟识的两个大学生,不仅仅是在国内脚头散,而是“国际散”了,她们已经预订了明年4月的飞机票,到韩国去听cold play的演出,这个酷玩乐队是英国著名摇滚乐队!

对于年纪有一把的人来说,可能“国际散”跟不上了,但是近头可以走走,脚头能散不妨抓紧散,等散不动了,只好把脚头收起来,旅游鞋是穿不坏了。

有时候我也怀疑我是不是有点过于自由散漫,老是在心神不宁准备出发的状态,老是跟朋友打听有没有合适的旅游项目可以拼团?老是想着到哪里哪里度假……

“脚头散”三个字不是我的臆造,《上海话大辞典》云:“脚头散,就是东走西走,待不住。”这里有两层意思,第一,东西南北到处走;第二,蹲不牢,不能一次旅行回来就停滯了,要接连策划下一次的旅程——我正努力向这两点靠拢。



不会一直都交了学费、书费,领了书,走进课堂。我也在十六岁时离开了课堂,后来去了没有课堂的农场,劳动着,养活自己,当一个没有机会再捧起课本学习的知识很少的知识青年。

可是我带了些书去。也会去书店为自己买一本想看的书。

虽然不会总想起苏北话伯伯唱歌般的话,但是,每次买了一本书,走出书店,心里跳动的总会有些“领书了,上学了”般的兴奋。领书是一直可以持续的,和课堂没有关系。领书和买水果糖是一样的,它们都是物质,心想得到就够得着,不需要很高的楼梯,读着文字,含着甜味。我只有十八元工资的时候,每个月花两元钱订两张有名的报纸,那是当儿童的时候够不着的天空,可是现在它在手边。每天领到那两张报纸的时候,心情都

跳。那时啊,很多的事情不行了,可是邮政局依旧那么准时,绿衣服邮递员骑多少里路,刮风下雨,天天把信件、报刊送到你手里。那时的报纸,虽然没有假广告,也没有价值恒久的真文章,但是翻边角落,总有看得见的几颗小红果,你看见了,捡起来,就领进了你的记忆,酿成属于后来的甜酒。甜酒是精神,我经常喝。我现在写着这样的文字,也是在喝。

乡下的镇上也有书店,每个月我领了工资去镇上逛一下,一定会走进书店逛两圈。那个年月书架上的书稀少,单调得快光秃秃了,但眼睛扫啊扫,还是可能看见一本想看的书。掏出了钱买下,捧着走出书店,外面哪怕阴天,心里光线也灿然,脚步轻盈,似乎在身后看着自己领着自己往前走,苏北话伯伯说的:漂漂亮亮!虽然那时的书店里,难以看见真正经典又好看的书,可是人读的不可能都是经典的书,每一个年岁,不同的年月,买下一本想看的书,就是意思和意义,虽是普通快乐,却也如歌如诗。

在那个总是安静的小镇上,正是午后,我吃了一碗面,在饭店对面的书店买了一本思想修养小丛书。我拿着书,走出店门,看见左边巷子口的竹椅上坐着一个老人。他个子高挺,看着小街,还隔着些距离,就主动对我说话:“买书啊,小青年。”

我走近了去,把书递给他看,他说:“读读书总是好的,啥个辰光书终归是要的。”

今年是中国现当代文学大师巴金先生诞辰120周年。我第一次买到巴金先生著作的情景,历历在目。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大地回春,文艺复兴。这本《烟火集》,由人民文学出版社于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出版,封底印着:“定价0.69元”,还留有当年购买时的蓝色销售章“徐家汇新华书店”,一看便知,那是我经常光顾的一家大书店。此书是新时期巴金出版的第一本散文选集,四十篇文章选自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七九年间,而巴金在《序言》中却说:“只有不到二十年的作品,因为从一九六七年到一九七六年整整十年中间我没有发表过一篇文章,我被剥夺了写作的权利。在那个时期,不仅是我一个,成千上万的中国知识分子同样地被迫浪费了整整十年的大好时光。”这本《烟火集》,就特别值得我珍惜。

之后,我爱上淘书,成了文庙等旧书市场的常客,与巴金早年出版的书有了更多相遇。最早是一本《灭亡》,巴金



跳。那时啊,很多的事情不行了,可是邮政局依旧那么准时,绿衣服邮递员骑多少里路,刮风下雨,天天把信件、报刊送到你手里。那时的报纸,虽然没有假广告,也没有价值恒久的真文章,但是翻边角落,总有看得见的几颗小红果,你看见了,捡起来,就领进了你的记忆,酿成属于后来的甜酒。甜酒是精神,我经常喝。我现在写着这样的文字,也是在喝。

乡下的镇上也有书店,每个月我领了工资去镇上逛一下,一定会走进书店逛两圈。那个年月书架上的书稀少,单调得快光秃秃了,但眼睛扫啊扫,还是可能看见一本想看的书。掏出了钱买下,捧着走出书店,外面哪怕阴天,心里光线也灿然,脚步轻盈,似乎在身后看着自己领着自己往前走,苏北话伯伯说的:漂漂亮亮!虽然那时的书店里,难以看见真正经典又好看的书,可是人读的不可能都是经典的书,每一个年岁,不同的年月,买下一本想看的书,就是意思和意义,虽是普通快乐,却也如歌如诗。

在那个总是安静的小镇上,正是午后,我吃了一碗面,在饭店对面的书店买了一本思想修养小丛书。我拿着书,走出店门,看见左边巷子口的竹椅上坐着一个老人。他个子高挺,看着小街,还隔着些距离,就主动对我说话:“买书啊,小青年。”我走近了去,把书递给他看,他说:“读读书总是好的,啥个辰光书终归是要的。”

今年是中国现当代文学大师巴金先生诞辰120周年。我第一次买到巴金先生著作的情景,历历在目。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大地回春,文艺复兴。这本《烟火集》,由人民文学出版社于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出版,封底印着:“定价0.69元”,还留有当年购买时的蓝色销售章“徐家汇新华书店”,一看便知,那是我经常光顾的一家大书店。此书是新时期巴金出版的第一本散文选集,四十篇文章选自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七九年间,而巴金在《序言》中却说:“只有不到二十年的作品,因为从一九六七年到一九七六年整整十年中间我没有发表过一篇文章,我被剥夺了写作的权利。在那个时期,不仅是我一个,成千上万的中国知识分子同样地被迫浪费了整整十年的大好时光。”这本《烟火集》,就特别值得我珍惜。

之后,我爱上淘书,成了文庙等旧书市场的常客,与巴金早年出版的书有了更多相遇。最早是一本《灭亡》,巴金

曾说:“《灭亡》是我第一次问世的作品。”此书由钱君匋先生设计封面,开明书店出版,从1929年至1948年的十九年中,印了二十二版次,可谓当年畅销书了。其他旧书如影响甚大的《家》,以及巴金翻译高尔基的《回忆托尔斯泰》等不下几十种。依据这些千辛万苦淘来的巴金旧籍,我写下有关书话文章,编成一本《书话巴金》的小书。

更为难得的是,我收藏了若干巴金的珍贵签名本,这是文学前辈的馈赠,也是友情的印记。老作家、原上海作家协会创联室主任唐铁海先生,与巴金交往甚早。一次去他家聊天,谈到巴金,他拉开书橱让我看,我情不自禁地一声“哇”!这么多巴金给他的书,都是签名本呀。唐老见我喜歡,随手抽出两册,说“给你吧”。真是喜从天降,受宠若惊。红封面的《倾吐不尽的感情》,是巴金的访日文

奉贤的乡音,被他说得韵味古典,充满暗示,我不知他曾经是干什么的,在这镇上是个什么人,但从此便是我记忆中的老先生,他的微笑也高挺,眼神淡然,书卷,似小镇深巷的走动声,高低路面有青苔。

我考取大学离开农场前又去了小镇,走到老先生坐着的巷子口,没有看见他。我想对他说,啥个辰光书终归是要的,我又可以去学校当一个领书人了。

我一直记得在大学里领取文学教科书的情景,这些下过乡、当过工人、当过兵的大年纪学生,捧着领到的书走在校园的梧桐树荫下,额上微微出汗,笑得摇摇晃晃,个个都像回到了童年。我和我的同学们,领书了,上学了!离开校园那么多年,神乎其神又成为大学生,的确是神乎其神!

除了那个年代的决策,也是我们自己一直没有忘记当一个“领书人”,在各自的乡下和小镇……类似于我的故事。坐在巷子口的老先生们,门房间的苏北话伯伯,他们都不可能一直记得你,他们看见的是一个个经过的年龄、生命,有的时候排得整齐,有的时候零零落落,从摇摇晃晃到像模像样,谁会永远地对着一个人“唱歌”呢,动听的歌曲也只能是自己哼出的,令自己活泼着,跳动着,光阴灿然,流出小溪流的清澈,溪底可见好多可爱的小鱼!

我不抄写黑板报了,成为一个文学写作者,写出的书,被大人买给了给孩子们阅读,他们都是为自己的孩子领书的人。我

写出的书,总达不到教科书的水准,也无法排入经典的行列,却偏偏被一双双小手捧着,他们走得摇摇晃晃,我规定自己必须写得像模像样,这真不是一个很容易实现的规定,我只有继续当着领书人,兴致勃勃地读着一本本可以翻动着页面的物质,还是会含着一粒水果糖,味道奇异交混,渴望活得漂亮些,写得漂亮些,光阴竟然令我也到了巷子口老先生的年岁。

那回在书展的台上说说文学和写作,结束了有些人捧着我的书请我签名,我恭恭敬敬写着,一个年龄似我者走到我面前,凑近我的耳朵说:“我和你是一个小学的,你好好有出息哦!”“你不是我们班级的吧?”“我是二班的。”

我问他记得门房间的苏北话伯伯吗?他说,这倒是不记得了。我就告诉他“领书了,上学了”的歌谣。他说“哦,哦,哦,”神情中有很遥远的迷蒙。我说:“这么多年了!”他说:“你是我们小学的光荣。”我说:“你是领书人,你也骄傲。”我指指展馆过道熙攘的买书人流,说:“大家都骄傲。”

我们这样交谈着的时候,等我签名的边上人都安静地听着。

而我的这一个篇目必须结束了。它写的不是故事,而是一个歌谣。

时令不欺骗人,立冬前夕,田里的稻谷有的已经收获,留下稻茬满地。冬令的蔬菜大多数已经在生长,像我妈这样每天五点起床的人,在日出之前,已经理清了她种的那一小垄

集,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于一九六三年八月,扉页上巴金题写道:“赠唐铁海同志 巴金九月卅日”,此书出版后的第二个月,巴金就用毛笔签赠给唐铁海,但是竖式书写。巴金极少用毛笔签名,堪称珍贵。

有一年,赴北京出差,抽空去看望老作家袁鹰,适逢他将搬家,用一口上海话对我说:“依来得正好,我在处理各种书跟杂七杂

八的事物,依看中的随便拿。”好事全让我撞上了,可我哪敢“随便拿”这些宝贝啊,只是随便翻了翻一堆书,从中看到一册巴金的《再思录》,当然是签名本,此时我的“贪性”就暴露无遗了,太喜欢这本书了。袁老火眼金睛,看出我的欲望,马上说“拿去拿去”。我真是大气不敢出一声,连“谢谢”两字竟忘了说。回到上海,才想起给袁老打个电话,补上感激之情。

每天早上七时许,当鲜嫩如初恋的阳光泼洒一地时,我便沿着空旷无人的林野慢慢地晨走。泥径的两旁,是辽阔的绿色海洋,树与树交头接耳,传递秘密。我就在这一片喧哗的寂静里,让脱缰的思维恣意驰骋。在感觉上,这个“可以千思也可以无思”的林野,是独独属于我的。

然而,最近这一周,我却发现了一个“异象”。

有一条狗,出现在我的视野里——它也来晨走。它颈上系着狗颈圈,令人疑惑的是,主人并未伴随在侧。在新加坡,遛狗而不拴绳,是违法的,最高可罚5000新币(折合人民币2万5000元);至于放任自家养的狗儿随处乱走,更是不允许的。

仔细观察那狗,我震惊地发现,那是一张忧伤的狗脸。忧伤?是的,那沉甸甸的忧伤,把整张狗脸拖得很长、很长,几乎垂到地上了。

它是迷路了吗?我不谙狗语,无法与它沟通,只好眼巴巴地看着它在这条连阳光也被染绿了的小径上踟蹰而行。

奇怪的是,每回我一靠近它,它便快速跑开,仿佛我手上有根打狗棒。

一天如此、两天如此、三天依然如此……连续一周,这狗,以独行侠的姿势,在同样时间,沿着同样的小径行走。

那张罹患着抑郁症的狗脸,勾起了我强烈的好奇心——很显然的,这是一只有故事的狗。

这天,我用手机拍了它的几张特写,上传到住宅区的居民群里,附了几句话:

“谁家的狗迷失了?请联系我,我能提供寻找它的线索。”

当天晚上,就接到了来自莫妮卡的一通电话,她开门见山地说:“这只狗,是属于我邻居的。”我如释重负,欢喜地说道:“我知道它在哪里,明天可以带你邻居去找。”“不必找了!它是只弃狗。”“什么!”我的心咯噔一下往下坠。

莫妮卡继而滔滔不绝地说道:“它的主人是一对来自美国的夫妻,有个十岁的儿子。六年前,他们租下我毗邻的房子,买了这只狗当宠物,为它取名辛巴。夫妻俩每天傍晚六点,总会带着儿子和辛巴一起到附近的林野溜达,几年来已成习惯。孩子读小学时,常常在庭院和辛巴追来逐去,玩得很疯。上了中学,小主人有了自己的社交圈子,辛巴成了他可有可无的玩偶。”顿了顿,莫妮卡语调渐渐趋低沉:“两个星期前,他们举家搬回美国,却无情地留下了辛巴。当他们提着行李乘车到飞机场时,辛巴好像知道自己即将被遗弃的命运了,它发狂地追着绝尘而去的车子,撕心裂肺地吠,平时那么温柔的一只狗啊,居然发出这种不要命的叫声,真的让人心碎呀!他们走后,它就趴在冰冷的铁门外,痴痴地等。有街坊想要收养它,它却死活不肯依从。后来,我们都知道,它每天好几趟到主人带它溜达的林野小径,来来回回地行走……”

次日凌晨,下了一场大雨,小径泥泞不堪。阳光晦涩,孤独的狗儿,在泥地上留下了一个个凌乱的足印;在那一串串锲而不舍的足印里,装着疑问,装着期盼,装着祈求,还装着一份永不逝去的深情……

立冬前 柴惠琴 当心,老是要挖破,前几天教他过了,破了的就少。絮絮叨叨的老妈,坐在时速120码的车上,过的日子仍然是慢悠悠的。说不完的日常,被言语雕琢,变成了她脸上的细纹。

我与沪上女作家罗洪交往较多,为她编过作品集《百年不老》等,她与我常常谈起巴金,用松江口音说:“倪老先生(指丈夫朱雯)跟巴金认得更早,常常带我去看望巴金。”又说:“巴金给我促不少书,可是大多捐掉了。”一边说着,一边去书橱翻看,抽出一本书说:“还剩一本,依去看看。”当我伸手想接时,老人却把书往回收了。我心想糟了,舍不得给我啦!只见她慢慢走到桌前,坐下来又拿起笔,在“赠朱雯兄、罗洪嫂 巴金九月廿一日”左边,补写“转赠书泐同志,请收藏好。罗洪,2004年10月,时年95岁”,还钐上“罗洪”印章,这太出乎我的意料了。这些都是我与巴金先生,与文化老人的难忘书缘啊!

去过巴金故居好几次,印象最深的是2018年那次,请看明日专栏。 怀念巴老 责编:沈琦华